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19-055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北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6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302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同时对预案进行相应修订。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准备回复工作。由于问询函所涉部分内容仍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与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为5个交易日。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披露的《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

于对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鉴于《问询函》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完成问询函回复并披露相关文件。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